

中等财经学校(二年制)教学大纲

税务专业课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教学大纲

42-41

中等财经学校(二年制)教学大纲

税务专业课教学大纲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编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税务专业课教学大纲

SHUIWUZHUANYEKEJIAOXUEDAGANG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编

责任编辑 黄 磊

封面设计 周卫民

出 版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中山北一路 369 号 邮编 200083)

发 行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印 刷 上海联合科教文印刷厂

装 订 上海武警装订厂

开 本 850×1168mm 1/32

印 张 10.5

字 数 261 千字

版 次 1997 年 1 月第 1 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书 号 ISBN 7—81049—094—X/F·66

定 价 16.00 元

编审说明

为了满足中等财经学校(二年制)的教学需要,统一教学规格,保证教育质量,明确本门课程的基本教学任务和要求,保持各门课程、各学科体系的系统性和完整性,便于各级教育教学管理部门进行教学质量检查与评估,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组织统一编写了中等财经学校(二年制)对口专业各课程教学大纲。该大纲分公共基础课、财政、税务、财务会计、投资经济管理专业课五个分册出版,与部颁中等财经学校(二年制)教学方案配套使用。

这些教学大纲业经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编审组审定,对于参与审定本大纲的胡乐亭、郭惠云、刘瑞波、魏永和、朱显俊、王曙光、邱元拔、耿建华、许庚中、黄衍电、陈秉良、汪国玮、袁建国、张俊萍、贾志勇、刘同旭、徐文彬、蒋武、刘畅鹏、张富堂、李道刚、王清心、沈高升、胡文、张俊杰、成秉权、孟繁金、戴重光、李国淮、郭锡林、周剑璧、杨维祖等同志,特此致谢。

本大纲在试行中有什么问题和意见,敬请及时告知我们,以便今后修订时改正。

财政部教材编审委员会

1996年8月

目 录

《税收概论》教学大纲	(1)
《中国税制》教学大纲	(35)
《税务管理》教学大纲	(73)
《税务检查》教学大纲.....	(113)
《税收计会统》教学大纲.....	(143)
《中国赋税史》教学大纲.....	(181)
《财政与金融基础知识》教学大纲.....	(211)
《企业财务管理》教学大纲.....	(241)
《企业财务会计》教学大纲.....	(281)

《税收概论》
教学大纲

主编 卢洪友

编写说明

《税收概论》是中等财经学校(二年制)税务专业的专业基础理论课。本大纲按照中等财经学校(二年制)税务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以马克思主义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基础,吸取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中税收理论和知识发展变化的新成果,全面反映我国 1994 年税制改革已初步建立起来的、与国际惯例接轨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税制体系的基本框架及其税收理论发展的新内容,学习、借鉴西方市场经济国家税收理论研究中的科学、有益的成分,总的思路是把税收问题置于市场经济运行、资源配置和收入分配的全过程中来加以综合分析,为创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税收理论体系和知识体系作出努力。

《税收概论》在中等财经学校税务专业的知识体系结构中属于专业基础理论课,它起着衔接一般经济理论与专业知识的桥梁作用。因此,《税收概论》侧重于运用一般经济理论如经济运行原理、资源配置理论、国民收入分配理论以及社会再生产理论等,具体地分析研究税收本质、税收职能、税收原则、税收体系、税收制度、税收负担、税收效应、税收政策以及国际税收等若干税收基本理论问题,为税务专业开设后续专业课程奠定理论基础。

目 录

一、教学目的和要求.....	(5)
二、教学内容.....	(7)
三、教学中应注意的问题.....	(32)
四、教学时间分配表.....	(33)

一、教学目的和要求

《税收概论》属于中等财经学校(二年制)税务专业专业基础理论课,按照培养目标的要求和该课程在税务专业知识体系中的定位,《税收概论》教学应侧重于税收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的传授,着重解决“是什么”和“为什么”的问题,为后续专业课解决“怎么做”奠定理论基础。

《税收概论》教学的基本目的是:通过教学,力求使学生比较系统、完整地理解和准确掌握税收的主要术语、基本原理和基本知识,培养学生的理论素养,使学生初步掌握运用税收原理分析和解决税收实际问题的能力。为此,对《税收概论》教学中的基本要求是:

(一)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内在要求,从整体上把握税收理论的基本框架和发展变化趋势;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使《税收概论》教学适应经济发展、社会进步、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要求;推陈出新,积极探索,随着经济体制由计划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根本性转变,逐步建立起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新型税收理论体系。

(二)在整体上把握《税收概论》基本理论框架的基础上,讲透各章的重点,突破难点,提高教学效率。

(三)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尤其是1994年以来我国税制改革和完善的实际,应将其努力贯穿到《税收概论》教学实践中。理论来源于实践,又高于实践并用来指导实践。因此,既不能拘泥于现有实践,亦步亦趋,又不能脱离实际,泛泛空谈。

(四)处理好立足本国实际与学习、借鉴国外尤其是市场经济发达国家税收理论中的科学有益成果的关系,总的指导思想应是在系统地分析总结我国税收理论研究的科学成果的基础上,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广泛学习、借鉴世界各国税收理论研究中的科学的部分,推进我国税收理论研究的发展,既具有中国特色,又要符合市场经济中的税收分配和税收调控的一般规律。

二、教学内容

《税收概论》共有 9 章内容,在体系结构安排上 1~8 章按其内在逻辑联系从抽象到一般循序展开,第九章国际税收相对独立,主要介绍了国际税收的基本原理和基本知识问题。

在 1~8 章中,“税收本质”主要讲授税收的一般概念、税收的形式特征、税收的产生与发展以及税收的社会属性等;“税收职能”则是税收本质的具体表现形式或延伸,主要讲述税收的三大职能,即组织财政收入、调节经济和监督管理职能的含义、内容及其实现;“税收原则”是税收职能在运用发挥时应遵循的基本准则,主要讲述税收的四大原则,即财政原则、公平原则、效率原则和法制原则;在作了上述理论铺垫后,中间 4 章,即“税收体系”、“税收制度”、“税收负担”和“税收效应”,则着重从理论上具体分析政府怎样课税、课多少税以及政府课税会引起怎样的后果等问题;“税收政策”则是联结税收理论与税收实践的中介环节,是税收理论的具体应用,主要讲述税收政策的含义、目标、手段,税收政策的制定与实施,以及税收政策与相关的财政经济政策的协调配合等问题。现将基本内容概述如下:

第一章 税收本质

第一节 税收的一般概念

一、税收的含义

税收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按照法律规定的标准对社会产品进行的一种分配,它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重要分配形式。

二、税收概念的历史演化

第二节 税收的形式特征

一、税收的形式特征

(一)强制性

强制性是指税收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并运用法律、法规的形式加以规定的,是一种强制性课征。

(二)无偿性

无偿性是指国家征税以后,税款即为国家所有,不再直接归还给纳税人,也不直接向纳税人支付任何报酬或代价。

(三)固定性

固定性是指国家在征税前预先规定了征税对象、纳税人和征税标准等征纳行为规范,征纳双方都必须共同遵守,不得随意变动。

二、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的区别

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形式的主要区别就在于,税收同时具备“三性”,而公债、国有资产收益、规费、财政性货币发行等财政收入形式不具有或不同时具有“三性”特征。

第三节 税收的起源

一、税收产生的条件

税收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国家的产生是税收产生的社会条件,私有财产制度的存在是税收产生的经济条件。只有人类社会同时存在着这两个条件时,税收分配才能从社会产品的一般分配中分化独立出来。

二、税收产生的历史过程

第四节 税收的发展

一、税收法制的发展演变

二、国家行使课税权范围的发展

三、税收制度结构的发展

四、税收收入形式的发展

第五节 税收的本质

一、税收本质的含义

一般而言,税收本质是指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在参与社会产品分配过程中形成的一种以国家为主体的特殊分配关系。与利润、地租、利息、工资等分配范畴所体现的一般分配关系比较,税收分配关系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建立的;而一般分配关系则是以财产所有权为基础形成的。

二、不同社会形态下税收本质的特殊性

在不同社会形态下,由于生产关系的性质和国家的性质不同,税收的社会性质也不同。

第二章 税收职能

第一节 税收职能概述

一、税收职能的含义

税收职能是指税收本身所固有的、客观存在的职责或功能。它与税收的本质紧密联系。

二、税收职能的内容及相互关系

税收具有组织财政收入的职能、调节经济的职能和监督管理的职能。税收的三职能是一个统一的整体。其中,组织财政收入职能是税收的基本职能,调节经济和监督管理的职能则是由组织财政收入职能派生的。

三、税收职能与税收作用

税收职能与税收作用是两个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概念。

第二节 税收的组织财政收入职能

一、含义

税收的组织财政收入职能是指税收所具有的将一部分社会产品由社会成员手中转移到国家手中,形成国家财政收入以满足国家执行公共事务物质需要的职责或功能。

二、特点

- (一)适用范围的广泛性
- (二)取得财政收入的及时性
- (三)征收数额上的稳定性

三、内容

第三节 税收的经济调节职能

一、含义

税收的经济调节职能是指国家在向经济组织、单位和个人征税,把一部分社会产品转归国家所有的同时,必然会改变各阶级、阶层、单位和个人之间的分配状况,进而对某项经济活动在经济上造成有利或不利的影响,并通过调节各方面的物质利益关系影响经济的职责或功能。

二、特点

- (一)调节作用的有效性
- (二)调节范围的广泛性
- (三)调节措施的灵活性

三、内容

税收调节经济的职能,其基本内容包括:调节社会财富的自然分配;平衡企业之间的利润水平;促进资源的合理配置;稳定和发展经济。

第四节 税收的监督管理职能

一、含义

税收的监督管理职能是指国家通过征纳税活动,反映社会经济的发展变化状况及税收分配情况,同时对社会经济情况及经济单位和个人的纳税情况进行检查、审核和约束,以保证各项税收政策得以顺利贯彻落实的职责或功能。

二、特点

- (一)广泛性
- (二)连续性
- (三)及时性
- (四)强制性

三、内容

(一)宏观层次的税收监督管理职能

(二)微观层次的税收监督管理职能

四、意义

第五节 强化税务管理，充分发挥税收的职能作用

一、税收职能作用与税务管理的关系

(一)税务管理的含义

税务管理是指国家税收管理机关依据税法,以及税收参与国民收入分配活动的特点,遵循客观经济规律,对税收分配活动进行有计划、有组织的管理、协调,以保证税收职能作用得以实现的各种活动的总称。

(二)税务管理与税收职能作用的关系

税务管理是税收组织财政收入职能作用得以实现的保证;税务管理是税收调节经济职能作用得以实现的保证;税务管理是税收监督管理职能得以实现的保证。

二、当前税务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三、强化税务管理,充分发挥税收的职能作用

(一)加强税收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完善税收法规的建设工作及程序

(三)建立健全税收法制

(四)强化税收的征收管理工作